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邀请



邀请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3年07月



#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邀请

### 1、招标条件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实施本单位所属大宗货物采购工作，拟寻求多家供应商作为我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为我公司提供大宗货物供应工作，本项目已具备条件，现决定由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邀请人”）作为邀请人，对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邀请。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采购内容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在框架合同有效期内，为邀请人提供指定的下列部分或全部货物的供货（具体采购货物数量、规格等内容在签订分项供货合同时由双方详细约定）：

- (1) 钢材；
- (2) 水泥；
- (3) 沥青；
- (4) 地材；
- (5) 波形护栏；
- (6) 交安设施设备；
- (7) 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
- (8) 防水材料；
- (9) 铝合金型材；
- (10) 电线电缆；

#### 2.2 合同期限：

(1) 框架合同供货期限为长期。如遇上级单位政策调整，框架合同可能随时中止，中标单位需无条件配合。

(2) 各分项供货合同的供货期限以具体项目要求为准。

#### 2.3 合作方式

(1) 邀请人将根据评审结果选择多家供应商为我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承接邀请人要求的各项具体大宗材料货物供应，经评审合格后，邀请人将向所有通过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纳入邀请人的大宗贸易供应商库进行统一管理。

(2) 框架合同实施期间，针对不同的材料采购项目，邀请人将向具有该项材料供货能力的所有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发出询价函，并选择能够满足邀请人要求的最低报价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

签订分项供货合同，要求该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提供该项具体的大宗材料货物供应，具体以邀请人的相关管理办法为准。

(3) 各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应接受邀请人的货物供应项目安排，并且邀请人不就货物供应项目的数量、年度供货总金额向成交单位做任何承诺。

### 3、申请单位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2 申请单位可以是制造商，也可以是具有制造商合法授权的代理商。

#### 3.3 业绩要求

申请单位至少应具有下列业绩之一：

(1) 钢材：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2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2) 水泥：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3) 沥青：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4) 地材：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5) 波形护栏：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6) 交安设施设备：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7) 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8) 防水材料：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9) 铝合金型材：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10) 电线电缆：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 3.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

视为无效。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申请单位, 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截止日期间, 申请单位(单位)和、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3.5 与邀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本次邀请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提交申请。

#### 4. 报名方式

4.1 本邀请自发出之日起至邀请人发布截止公告之日止, 在此期间均为邀请有效期。

4.2 凡有意向的供应商, 请于邀请有效期内, 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scgs.com.cn/>) 及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xtz.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邀请文件。

4.2 邀请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申请单位从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scgs.com.cn/>) 及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xtz.scgs.com.cn/>) 上自行查阅。

申请单位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 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 邀请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 应及时与邀请人联系; 逾期未联系的, 邀请人视为申请单位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 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单位负责。

4.3 申请单位在递交申请文件之前不需要向邀请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申请单位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 5. 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申请文件的送交时间为邀请有效期内工作日内(北京时间, 若遇节假日可顺延); 申请单位须将密封完好的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邀请人指定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908。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申请文件, 邀请人将不予受理。

5.2 申请期间发生的任何费用由申请单位自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邀请同时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scgs.com.cn/>) 及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xtz.scgs.com.cn/>) 上同时发布。

#### 7. 申请截止时间

本批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无。

申请文件送交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908。

## 8. 评审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审办法采用合格制。

##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交投大厦9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 系 人：朱女士

电 话：028-85262128

邮 箱：79677658@qq.com

附件

# 邀请文件

# 第一章 评审办法（合格制）

##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审办法	<p>(1) 评标采用合格制，评审小组所有供应商的申请文件，按照第2.1条、2.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所有评审合格的申请单位均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2) 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邀请人的原则进行推荐。</p>
2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p>(1) 申请文件按邀请文件规定格式地方加盖申请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签署姓名，未使用签名章代替；</p> <p>(2) 申请单位授权代理人签署申请文件的，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书并符合邀请文件的要求；</p> <p>(3)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申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完全满足邀请文件规定；</p>
3	资格评审标准	<p>(1) 申请单位的资格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p> <p>(2) 申请单位的业绩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p> <p>(3) 申请单位的信誉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p> <p>(4) 申请单位的其他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p>
4	详细评审标准	申请单位没有提出邀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不适用
6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不适用

## 一、评审办法

1.1 评审小组由邀请人依法依规组成。

1.2 评标采用合格制，评审小组对所有供应商的申请文件，按照第2.1条、2.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所有评审合格的申请单位均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二、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标准

申请单位没有提出邀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三、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申请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2 详细评审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有一项不符合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3 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单位对所提交的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申请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申请单位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申请单位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招标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由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邀请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条款

由发包人根据具体货物采购项目提出，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采用。

## 附件一 框架协议

# 框架协议

甲方：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甲方于【 】年【 】月【 】日通过公开招标程序，选择乙方作为其大宗货物供应商合作伙伴，并纳入甲方大宗货物采购库，现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原则，签订本框架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 一、产品供应范围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主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为：【 】。

### 二、合作期限

双方确定合作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三、合作原则

3.1、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等），本协议签署前，乙方已充分知晓和阅读了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并承诺予以遵守，甲方有权按照其相关管理制度对乙方进行考评，对考评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中止合作或将乙方从其供应商库中清退。

3.2、甲方若有协议约定产品需求时，经甲方内部采购程序后，可向乙方提出采购需求，双方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另行签订具体采购合同。

3.3、乙方应当保证所供应给甲方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甲方要求的标准（以其中较高标准为准），乙方提供产品的同时，应当向甲方出示相关产品检测报告，并确保供应给甲方的产品为合格产品。如果检测不合格，乙方应承担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4、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需求，提供给甲方相应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乙方不得以其它品

牌、等级、规格的产品冒充甲方所确定的产品。

#### 四、保密义务

4.1、甲、乙双方均应对本协议内容进行严格保密，禁止向任何第三方泄漏。

4.2、无论本协议是否生效、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双方仍应执行以上保密条款。

#### 五、协议的变更、终止或解除与转让

##### 5.1、协议的变更

5.1.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条款进行变更，协议变更文件（如：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必须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经单位盖章确认，变更文件为本协议组成部分。

##### 5.2、协议终止或解除

5.2.1 如乙方有下列任一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协议：

（1）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其义务，且在甲方提出改正要求的时限内仍未履行；

（2）如果甲方有充分依据证明乙方在本协议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5.2.2如遇甲方上级单位政策调整，本协议可能随时终止或解除，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5.2.3根据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的协议终止应按照本合同不可抗力条款规定办理。

5.2.4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履行，双方必须经授权签约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和盖章进行确认，并明确协议解除时双方权利与义务。

##### 5.3、关于协议权利的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本协议下所有权利及义务（含债权、债务）。

#### 六、争端的解决

6.1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约定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向约定的 成都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成都市武侯区天泰路111号特拉克斯国际广场北楼12层），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委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6.2在提起诉讼或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裁决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七、附则

7.1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所签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7.3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4甲、乙双方履行完协议规定的所有义务后，本协议终止。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本协议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本协议签订地点：成都市武侯区

## 附件二 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法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本项目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第\_\_标段的\_\_\_\_\_（货物供应单位名称，以下简称“货物供应单位”），特订立如下合同。

#### 第一条 委托人与货物供应单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货物供应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货物供应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货物供应单位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货物供应单位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货物供应单位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货物供应单位分包项目。

#### 第三条 货物供应单位的义务

- (1)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所相关项目单位（第三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第三方报销任何应由乙方或乙方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6)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程办事。不得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委托人利益。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货物供应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主管部门给予货物供应单位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市场的处罚。

####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货物供应单位或货物供应单位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委托人和货物供应单位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合同文件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由委托人和货物供应单位各执一份。

委托人：\_\_\_\_\_（盖单位章）

货物供应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 第四章 申请文件格式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XX货物

# 申请文件

申请单位：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申请单位认为须提供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致\_\_\_\_\_（邀请人全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的邀请文件的全部内容（含全部补遗书），我方愿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包人要求，完成发包人委托的各项工作内容。

总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自然年。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申请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框架合同。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邀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申请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签名)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 (申请单位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复印件。

申请单位：\_\_\_\_\_ (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如果申请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则申请单位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不需要提交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第\_\_标段的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投标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申请单位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签名；
-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一)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

申请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营业执照号				各类注册人员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3）申请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上述资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二) 近三年承担的项目相关情况表**  
**(自2020年1月1日起)**

序号	项目委托人或委托方及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	合同总金额	供货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 注：1、类似业绩的完成年份要求均为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签订合同协议书时间为准。  
 2、表中的“日期”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8年1月1日，填写为20180101；2018年1月，填写为201801；2018年，填写为2018。  
 3、申请单位所完成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业主证明材料（如有）影印件（黑白或彩色）附于本表后。  
 4、如近年来，申请单位法人机构发生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具有母子关系公司，业绩不能互用。如涉及企业分、合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5、以下情况业绩视为无效：  
 （1）未附合格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业绩；（2）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  
 6、如果申请单位是联合体的，应同时提供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方业绩。

### (三) 申请单位信誉情况

申请单位在此必须附下列证明材料：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2、“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3、在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申请单位（单位）、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格式后附）。

##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_\_\_\_\_  
(邀请人名称):

我公司\_\_\_\_\_(申请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在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合同协议书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5%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申请单位: (盖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 四、申请单位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  
五  
六

